



稅務快遞

經濟部及財政部修正「營利事業適用生技醫藥公司股東投資抵減辦法」

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於110年12月30日修正公布，配合修正條文第7條第4項，經濟部會同財政部於111年8月30日修訂「營利事業適用生技新藥公司股東投資抵減辦法」，並修正名稱為「營利事業適用生技醫藥公司股東投資抵減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以明確營利事業及創業投資事業適用股東投資抵減之要件、申請期限、申請程序、施行期限、抵減率及其他相關事項，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重要項目	重點內容
申請核發生技醫藥投資計畫核准函 (第3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投資創立者應自公司設立登記之次日起6個月內，增資擴充者應自公司增資變更登記之次日起6個月內，且於120年12月31日以前，檢具規定文件，向經濟部申請核發投資計畫核准函 於111年1月1日至本辦法修正發布前，新投資創立或增資擴充者，得自本辦法修正發布日起6個月內依規定申請辦理。 從事受託開發製造之生技醫藥公司，以未上市、未上櫃公司，或自設立登記日當日起未滿十年之上市、上櫃公司為限。
投資抵減規定 (第4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利事業股東投資抵減條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為記名股東達3年以上；及

	<p>2. 生技醫藥公司未以該認股或應募金額，依其他法律規定申請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或股東投資抵減。</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營利事業股東投資抵減限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其取得該股票之現金價款20%限度內，自其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年度起5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且 2. 每一年度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該營利事業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50%為限。 • 前述營利事業股東如為創業投資事業，其原可抵減之金額，依創投事業營利事業股東按其持有股權比例計算可享投資抵減金額，自創業投資事業成為該生技醫藥公司記名股東第4年度起，按創投事業原始認股或應募年度順序，依序於5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 • 生技醫藥公司於110年12月31日以前新投資設立或增資擴充，於110年12月31日以前已申請核發投資計畫核准函者，其營利事業股東每年度得抵減總額不受50%限額限制；於111年1月1日以後申請核發投資計畫核准函者，其營利事業股東每年度得抵減總額受50%限額限制。 • 如營利事業股東與生技醫藥公司有藉投資資金或其他虛偽安排不當規避或減少稅負之情形，稽徵機關得依查得資料調整之
<p>申請核發營利事業股東投資抵減稅額證明書 (第5條)</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生技醫藥公司應於其營利事業股東以現金繳納股票價款之當日起滿3年之次年1月底前，或本辦法修正發布日起4個月內，檢具規定文件，向公司所在地之稅捐稽徵機關申請核發營利事業股東投資抵減稅額證明書，逾期不予受理。 • 稽徵機關應於受理申請日或生技醫藥公司檢齊文件之2個月內函覆，經核准者應併同核發營利事業股東投資抵減稅額證明書。 • 生技醫藥公司應於稅捐稽徵機關核發營利事業股東投資抵減稅額證明書送達之次日起1個月內，發給股東營利事業股東投資抵減稅額證明書。
<p>申請核發投資計畫完成證明 (第6條)</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生技醫藥公司應於該核准函核發之次日起5年內完成投資計畫，並於投資計畫完成日之次日起6個月內檢具相關文件申請核發完成證明，逾期申請者，不予受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技醫藥公司如跨二區以上執行投資計畫且未購置機械、設備者，應以該公司所在地為投資計畫之執行地點，向所屬機關申請完成證明。
申請投資計畫項目變更或延長完成期限 (第7條)	生技醫藥公司未能於該核准函核發之次日起5年內完成投資計畫，或投資計畫項目變更者，應於期限屆滿前，向本部申請延長或變更。但 全程計畫完成期限不得超過6年 。
申請核發投資計畫完成證明檢具文件 (第8條)	增修從事受託開發製造之生技醫藥公司，申請核發投資計畫完成證明應檢附之文件。
追繳規定 (第10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增訂生技醫藥公司經撤銷審定函，或經廢止審定函，其股東於審定函失效後取得營利事業股東投資抵減稅額證明書者，其股東已抵減之稅額，應由稅捐稽徵機關加計利息追繳。 增訂生技醫藥公司於審定函失效前，該公司取得生技醫藥投資計畫核准函且其營利事業股東持股達3年者，仍得依規定適用投資抵減。
募集資金用途 (第11條)	生技醫藥公司依核准之投資計畫所募集之資金，以於投資計畫期間支應該投資計畫所需者為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固定營業場所之投資、興建、各項與公司經營本業有關之營業成本及費用支出。 購置全新與自行開發之機器、設備及技術之支出。

勤業眾信觀點

- 生技醫藥公司營利事業股東應募公司創立或增資股份，並持有股份滿三年，就其現金繳納股款 20%享有股東投資抵減，本辦法修正增訂每一年度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該當年度應納稅額 50%為限，惟過渡時期之申請案件(即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已申請核發投資計畫核准函者)，則不受此限。
- 提醒生技醫藥公司應依本辦法第 3 條規定時限申請投資計畫核准函，並依第 6 條規定完成投資計畫並取得完成證明。
- 生技醫藥公司應依本辦法第 5 條增訂規定期限申請核發營利事業股東投資抵減稅額證明書，若逾期則稅捐稽徵機關不予受理。謹提醒生技醫藥公司於本辦法修正前如有經核准投資計畫，且有營利事業成為記名股東達 3 年而尚未申請核發投資抵減稅額證明書者，應注意於本辦法修正發布日起 4 個月內提出申請，取得核准後依規定發給營利事業股東投資抵減稅額證明書，營利事業股東才能享有投資抵減優惠，若逾期未申請將喪失股東投資抵減之權益。

若有疑問或相關意見，歡迎您與我們聯繫。

聯絡資訊

袁金蘭執業會計師

glendyyuan@deloitte.com.tw

盧再龍副總經理

jeromelu@deloitte.com.tw

劉紋廷經理

tliu@deloitte.com.tw



Deloitte 泛指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Limited (簡稱“DTTL”)，以及其一家或多家全球會員所網絡及其相關實體 (統稱為“Deloitte 組織”)。DTTL (也稱為“Deloitte 全球”) 每一個會員所及其相關實體均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之個別法律實體，彼此之間不對第三方承擔義務或約束。DTTL 每一個會員所及其相關實體僅對其自身的作為和疏失負責，而不對其他的作為承擔責任。DTTL 並不向客戶提供服務。更多相關資訊，請參閱 www.deloitte.com/about 了解更多。

Deloitte 亞太(Deloitte AP)是一家私人擔保有限公司，也是 DTTL 的一家會員所。Deloitte 亞太及其相關實體的成員，皆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之個別法律實體，提供來自 100 多個城市的服務，包括：奧克蘭、曼谷、北京、河內、香港、雅加達、吉隆坡、馬尼拉、墨爾本、大阪、首爾、上海、新加坡、雪梨、台北和東京。

本出版物係依一般性資訊編寫而成，僅供讀者參考之用。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Limited (簡稱“DTTL”)、其會員所或其相關實體的全球網路 (統稱為“Deloitte 組織”) 均不透過本出版物提供專業建議或服務。在做出任何決定或採取任何可能影響企業財務或企業本身的行動之前，請先諮詢合格的專業顧問。

對於本出版物中資料之準確性或完整性，不作任何陳述、保證或承諾 (明示或暗示)，DTTL、其會員所、相關實體、僱員或代理人均不對與依賴本出版物的任何人直接或間接引起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責。DTTL 及其每個成員公司及其相關實體在法律上是獨立的實體。

© 2022 勤業眾信版權所有 保留一切權利